

证券代码：874444

证券简称：东通岩土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胡焕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国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伟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03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.3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安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佳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

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静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冯乐伟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萍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周国平，男，1981年11月11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现任杭州东控物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

胡安峰，男，1974年10月13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现任浙江大学教授。

李佳佳，女，1991年5月18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现任浙江五联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。

朱静，女，1962年1月9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现任杭州新纪元税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

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提名候选人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相关情形，对本次换届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《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通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6日